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

青农委〔2024〕85号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切实加强青浦区粮食生产无人农场 建设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现代农业园区：

为加快推进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，促进粮食生产数字化、智能化、无人化发展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上海市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奖补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沪农委规〔2023〕11号）、《关于切实加强2023-2025年上海市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的通知》（沪农委〔2023〕46号）及《上海市粮食生产无人农场考核验收办法》（沪农委〔2023〕323号）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切实推进本区1.2万亩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，实现粮食生产由机械化向智能化迈进。现将本区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一、主要任务

各单位要重点聚焦绿色田园先行片区，结合全域土地综合整治

治试点等工作，综合考虑产业规模、基础设施、装备配置、经营机制、主体意愿等情况，挑选各方面条件相对成熟的区域，因地制宜开展试验示范，分步梯次实施面上推广。要充分发挥本市科技与人才聚集优势，推动有技术基础、有推广成果、有发展前景的高新技术主体参与建设工作，引导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和生产主体加强合作，以科技引擎驱动智能农机装备技术应用的集群化发展，确保完成全区 1.2 万亩粮食生产无人农场的建设目标和任务。

二、建设内容

粮食生产无人农场是一项系统工程，相关内容包括：适于无人化作业的设施农田、作物环境传感系统、无人化智能驾驶设备、智能决策管控系统等。为充分发挥无人农场提质增效的积极作用，结合相关技术发展现状，目前主要建设设施农田和智能农机两方面内容。

(一) 设施农田改造

主要包括对农田下坡道进行改造，以及增加必要的过田(渠)埂，以适宜农机自动下田、自动转场的条件。鼓励开展农田提质升级，试点配置粮田智慧化控制设备。

(二) 智能农机配置

新增或改造必要的智能农机，以改造现有农机装备为主。其中，拖拉机采用辅助驾驶改装的方式，减轻操作强度、提升作业精度。新增或改造数量应结合实际生产需求，每 1000 亩原则上

配置智能拖拉机 3 台、配置智能插秧机、穴直播机或无人驾驶航空器等种植机械 3 台、配置智能喷杆喷雾机或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2 台、配置智能联合收割机 2 台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区农委牵头成立青浦区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。各单位要进一步统一思想、强化措施，狠抓落实，统筹推进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。要进一步加强总结和宣传力度，加快成熟技术的复制推广，营造农机数字化转型发展的良好氛围，切实推动产业应用升级。

(二) 加强财政扶持。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大财政扶持力度，着力实施好市级奖补政策，积极争取同级财政 1:1 配套资金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导向作用，切实增强经营主体建设意愿，为面上推广奠定政策基础。

(三) 加强部署推进。各单位要按照计划任务目标，因地制宜制定本地区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方案，进一步细化建设区域、时间、主体和内容等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青浦区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4 年 5 月 9 日

附件

青浦区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组 长： 朱思毅 区农业农村委主任
副组长： 怀向军 区农业农村委副主任
林婉婉 区财政局副局长
成 员： 叶玉兰 区农业农村委种养业科科长
金 燕 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
靳 斌 赵巷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
张 萍 重固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
金 健 白鹤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
陈炳军 朱家角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
陆剑岗 练塘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
包巧生 金泽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
周厉平 香花桥街道社区发展服务中心主任
俞财峰 现代农业园区农业招商服务中心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委种养业科，负责相关日常工作，叶玉兰任办公室主任，今后如遇人员变动，自行更替，不再另行发文。